

2023-2024年服务合同

编号： 11N457631072202440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乌鲁木齐市植物园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新疆同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同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同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同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行政事业单位财经服务（预决算业务、内控、政府财务报告、会计系统软件服务等）	-	-	-	1	件	3500.00	35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35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叁仟伍佰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本合同签订五个工作日之内，甲方将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费 3500 元（大写：叁仟伍元整），一次性支付与乙方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一、服务期间

服务期间为 2023年8月1日 至2024年7月31日。

二、服务范围以及服务方式

乙方为甲方提供财务软件系统的技术支持服务。主要通过现场以及远程等方式来保障甲方系统的稳定运行。

三、服务内容

1、财务软件系统的日常维护和系统升级。

2、2023年决算填报服务。

四、甲方的义务

1、甲方需要按照软件系统相关的要求提供运行环境、数据输出（打印、备份等）环境。

2、甲方负责保障软件系统运行环境的安全性和稳定性。

3、甲方需要定期备份系统数据并妥善保管。

4、安排专人乙方技术人员进行对接，集中处理相关服务内容。

五、保密约定

本合同所涉服务内容属各方的商业秘密，任何一方都有保密的义务，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，任何一方都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，包括但不限于最终使用的客户。

六、其他约定

1、甲方人员违规非法操作、计算机设备故障或感染病毒、第三方产品的故障、网络故障、黑客或第三方侵入等原因致使许可软件无法正常运行，产生的损失不用乙方承担。

2、甲方如果要求乙方超出本合同及其附件约定的范围提供服务，甲方应与乙方另行协商签署相关合同，并向乙方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。

本合同自双方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，正本一式贰份，甲乙双方各持壹份，传真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南湖东路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991905633310301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